

证券代码：300352

证券简称：北信源

公告编码：2016-091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11 月 21 日股票交易收市后，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信源”）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皓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现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皓先生			
提议理由：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让公司的股本规模满足企业未来发展、做强做大的需求，增强流动性。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0.25（含税）	20
分配总额	拟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		
提示	2016年12月31日至实施分配时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若未约定，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此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强公司股票

流动性，提升公司市场形象，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公司现金分红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之下提出，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此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作为国内信息安全领域领先的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信息安全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技术服务，产品覆盖主政府、军队军工、公安、金融、能源、通信、交通等重要行业，为其提供信息安全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以客户为依托，为其提供了优质的安全保障。

2016年公司确定以信息安全、互联网、大数据为三大发展战略，围绕三大战略规划稳步发展，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经营业绩稳步增长，未来发展前景广阔。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皓先生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该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减持）情况如下：

名称	职务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林皓	董事长、	大宗交易	2016年6月14日	5,000,000	0.9738

	总经理		2016 年 6 月 22 日	4,000,000	0.7791
			2016 年 6 月 23 日	2,000,000	0.3895
			2016 年 6 月 28 日	6,000,000	1.1686
			2016 年 6 月 29 日	4,500,000	0.8765
			2016 年 6 月 30 日	3,500,000	0.6817
			2016 年 7 月 12 日	10,000,000	1.9477
			2016 年 7 月 13 日	5,000,000	0.9738
			2016 年 7 月 15 日	5,000,000	0.9738
			2016 年 7 月 18 日	5,000,000	0.9738
哈连琴	监事	大宗交易	2016 年 5 月 25 日	195,320	0.04
马承栋	监事会主席	竞价交易	2016 年 5 月 25 日 -2016 年 5 月 26 日	95,000	0.02
王晓峰	类高管	大宗交易	2016 年 5 月 25 日	2,005,545	0.39

2、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8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650万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股上市日为2016年11月16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持股比例有所变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林皓	董事长、总经理	197,950,000	38.55	197,950,000	34.13
高曦	董事、副总经理	1,013,460	0.20	1,013,460	0.17

杨杰	董事、副总经理	1,140,000	0.22	1,140,000	0.20
胡建斌	董事	950,051	0.19	950,051	0.16
赵战生	独立董事	0	0	0	0
杨成铭	独立董事	0	0	0	0
李涛	独立董事	0	0	0	0
马承栋	监事会主席	285,000	0.06	285,000	0.05
哈连琴	监事	585,960	0.11	585,960	0.10
钟力	监事	0	0	0	0
王晓娜	副总经理	0	0	0	0
杨维	副总经理	1,836,540	0.36	1,836,540	0.32
李旭	董事会秘书、副 经理	0	0	0	0
王晓峰	类高管	6,016,635	1.17	6,016,635	1.04

3、截止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参与讨论董事的个人意见，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6个月内，限售股已解禁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数量（股）	解除限售数量(股)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
王俊锋	788,967	788,967	2016年10月19日

公司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6个月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持有的高管锁定股按每年25%解锁和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2016年1月6日

至2017年1月5日之外，不存在限售股解禁或限售期即将届满情形。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在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皓先生提交的《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董事长林皓先生、董事胡建斌先生、董事杨杰先生、董事高曦先生4名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2以上）对该预案进行了讨论，并达成了一致意见：预案与公司经营成长性相匹配，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业绩稳定，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综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时投赞成票。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皓先生承诺在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投赞成票。

3、本分配预案披露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林皓先生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2、公司半数以上董事签字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2 日